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0-170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经公司控股子公司审批通过的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预计担保额度,将根据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融资情况决定是否实施并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出具担保文件。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其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截止目前,本次预计的担保事项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提高控股子公司征信,满足金融机构风控要求,提高融资上账效率,推动控股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截止目前,本次预计的担保事项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预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47.068亿元,自其履行完毕审议程序后十二个月内有效,将根据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融资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实施并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出具担保文件。具体详见预计新增担保额度情况表:

预计新增担保额度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拟担保公司(注)	被担保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审批前担保余额[1]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重庆金科	重庆金科中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73.12%	80,904.62	150,000.00	5.07%	否
2		荆州祥锦置业有限公司	50.1%	新公司	–	12,180.00	0.41%	否
3		荆州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99.90%	–	40,000.00	1.35%	否
4		南昌金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59%	101.42%	55,500.00	49,500.00	1.67%	否
5		沈阳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1.38%	–	60,000.00	2.03%	否
6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83.92%	161,598.00	60,000.00	2.03%	否
7		孝感金泽置业有限公司	100%	100.30%	–	20,000.00	0.68%	否
8		重庆市雅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	64.83%	5,429.06	15,000.00	0.51%	否
9		重庆凯尔辛基园林有限公司	80%	95.56%	14,884.09	30,000.00	1.01%	否
10		重庆展弘园林有限公司	80%	96.71%	14,000.00	25,000.00	0.84%	否
11		温州金瑞置业有限公司	60%	100%	–	9,000.00	0.30%	否
合计					332,315.77	470,680.00	15.90%	

[1](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被担保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注:上表拟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重庆金科,具体担保方式及担保公司以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金融机构的要求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控股子公司履行完毕相关审议程序,当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按金融机构的要求出具相应的担保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重庆金科中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12月28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184号附12、13号金科星城

法定代表人:周达

注册资本:29,411.76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止2019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279,511.93万元,负债总额245,667.11万元,净资产33,844.82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2,821.83万元,利润总额-3,186.85万元,净利润-3,186.85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646,341.82万元,负债总额472,630.96万元,净资产173,710.87万元,2020年1-6月营业收入1,100.39万元,利润总额224.01万元,净利润-68.75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荆州祥锦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7月27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武德路1号新加坡城国际四期57栋1单元10层3号

法定代表人:钱建明

注册资本:28,35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50.1%的股权;湖北梁财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49.9%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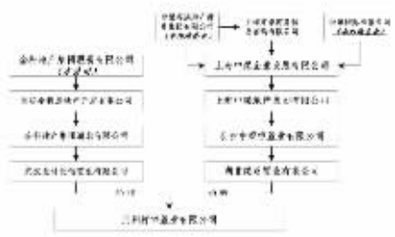

该子公司于2020年7月新成立,无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名称:荆州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月7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塔桥北路荆州义乌小商品城17栋301室(一址多照-FCC001)

法定代表人:钱建明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该子公司于2020年1月新成立,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59,113.24万元,负债总额为59,052.42万元,净资产为60.82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236.55万元,净利润60.82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4、公司名称:南昌金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5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998号绿地中央广场A1栋2803室

法定代表人:孙正军

注册资本:2,008.3165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99.5859%的股权,员工跟投企业天津金和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金凯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金赣未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其0.3029%、0.0733%、0.0379%的股权。

股权结构:

截止2019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225,222.14万元,负债总额为227,580.18万元,净资产为-2,358.04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36.2万元,利润总额-5,740.8万元,净利润-4,319.31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242,634.37万元,负债总额为246,089.59万元,净资产为-3,455.22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0.71万元,利润总额-710.08万元,净利润-861.48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5、公司名称:沈阳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30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乾沙街29号7门

法定代表人:王鹏

注册资本:64,160.96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止2019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75,936.45万元,负债总额为12,018.41万元,净资产为63,918.04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28,498.71万元,利润总额2,931.73万元,净利润2,719.70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72,917.28万元,负债总额为8,298.22万元,净资产为64,619.06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638.54万元,利润总额30.23万元,净利润22.67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6、公司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3月29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

法定代表人:蒋思海

注册资本:533,971.58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截止2019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32,160,501.67万元,负债总额为26,945,385.51万元,净资产为5,215,116.16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6,777,337.45万元,利润总额833,505.85万元,净利润635,699.79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36,724,195.54万元,负债总额为30,819,515.46万元,净资产为5,904,680.08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030,550.53万元,利润总额539,174.84万元,净利润425,881.94万元。

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7、公司名称:孝感金泽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25日

注册地址:孝感市孝南区卧龙乡黄花路特六号

法定代表人:饶志刚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止2019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23,051.59万元,负债总额为23,051.80万元,净资产为-0.21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0.2万元,净利润-0.2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59,500.29万元,负债总额为59,680.56万元,净资产为-180.26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110.52万元,净利润-63.59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8、公司名称:重庆市雅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7月3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中山路9号(金科世界走廊)A区6-1

法定代表人:吉仕林

注册资本:17,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重庆隆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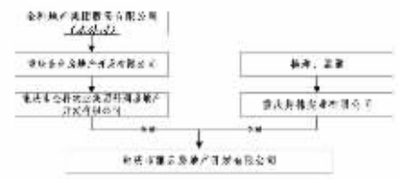

截止2019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76,147.24万元,负债总额为50,732.69万元,净资产为25,414.55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27.11万元,利润总额-589.89万元,净利润-506.49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72,059万元,负债总额为46,717.6万元,净资产为25,341.4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06万元,利润总额-123.79万元,净利润-73.18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公司名称:重庆凯尔辛基园林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月26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义和镇兴义南路(政府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国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城市公园、社区、公共区域的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与园林景观相配套的园林设施、艺术小品的设计及施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天津金艺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2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截止2019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201,132.53万元,负债总额为184,779.09万元,净资产为16,353.44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64,098.80万元,利润总额3,927.58万元,净利润3,417.10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424,788.00万元,负债总额为404,057.28万元,净资产为19,731.06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3,631.18万元,利润总额4,158.98万元,净利润3,377.62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0、公司名称:重庆展弘园林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2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五红路17号金科花园

法定代表人:张茜

注册资本:4,500万元

主营业务:城市园林绿化叁级;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城市雕塑设计制作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80%的权益;天津金艺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20%的权益。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截止2019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89,490.11万元,负债总额为83,580.30万元,净资产为5,909.81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0,768.03万元,利润总额703.48万元,净利润639.84万元。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202,801.64万元,负债总额为196,137.78万元,净资产为6,663.86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185.77万元,利润总额622.92万元,净利润535.95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1、公司名称:温州金瑞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5月25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永中街道科技创新中心大楼3F-11

法定代表人:单磊磊

注册资本:26,1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杭州银嘉澄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4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该子公司于2020年5月新设立,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截止2020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19,615.00万元,负债总额为19,615.00万元,净资产为0.00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0.00万元,净利润0.00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止目前,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控股子公司、被担保对象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其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被担保对象其他股东或者该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0年8月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11,640.33万元,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812,154.49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9,323,794.82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0.69%,占总资产的28.99%。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对贷款的偿付,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责任将自动解除。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正常,资金充裕,不存在不能按期偿付贷款而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控股子公司关于担保事项的审批文件。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中安　公告编号:2020-061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尚未开庭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新增涉案的金额:20,546,034.48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因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数额。

一、诉讼概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5日至2020年9月28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发来的民事诉讼的《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

根据《应诉通知书》显示,法院已受理52名原告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其中:1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消技术”)、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汇志”)、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信评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瑞华会计师”)、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广东华商”)、涂国身、黄峰、邱忠成、朱晓东、殷承良、蒋志伟、常清、周侠、吴巧民;2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招商证券、瑞华会计师、广东华商、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上会会计师”)、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财瑞”)、黄峰、邱忠成、朱晓东、殷承良、蒋志伟、常清;2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招商证券、瑞华会计师、周侠、吴巧民、涂国身、黄峰、邱忠成、朱晓东、殷承良、蒋志伟、常清;8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涂国身、黄峰、邱忠成、朱晓东、殷承良、蒋志伟、常清、周侠、吴巧民;1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黄峰、邱忠成、朱晓东、殷承良、蒋志伟、常清、周侠、吴巧民、涂国身;4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涂国身、梅惠民、杨建平、周侠、吴巧民;7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黄峰、邱忠成、周侠、涂国身;3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招商证券、瑞华会计师、广东华商;1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瑞华会计师;4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银信评估、招商证券、瑞华会计师;8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银信评估;2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银信评估;2名原告起诉公司、中安消技术、中恒汇志;7名原告起诉公司。

二、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1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招商证券　被告六:瑞华会计师
被告七:广东华商　被告八:涂国身　被告九:黄峰
被告十:邱忠成　被告十一:朱晓东　被告十二:殷承良
被告十三:蒋志伟　被告十四:常清　被告十五:周侠
被告十六:吴巧民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870,739.83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二)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2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招商证券　被告六:瑞华会计师
被告七:邱忠成　被告八:上会会计师　被告九:上海财瑞
被告十:黄峰　被告十一:邱忠成　被告十二:朱晓东
被告十三:殷承良　被告十四:蒋志伟　被告十五:常清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1,153,423.96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2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招商证券　被告六:瑞华会计师
被告七:周侠　被告八:吴巧民　被告九:涂国身
被告十:黄峰　被告十一:邱忠成　被告十二:朱晓东
被告十三:殷承良　被告十四:蒋志伟　被告十五:常清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140,000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四)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8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涂国身　被告六:周侠
被告七:吴巧民　被告八:黄峰　被告九:邱忠成
被告十:朱晓东　被告十一:殷承良　被告十二:蒋志伟
被告十三:常清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2,759,247.51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五)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1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周侠　被告五:吴巧民　被告六:涂国身
被告七:黄峰　被告八:邱忠成　被告九:朱晓东
被告十:殷承良　被告十一:蒋志伟　被告十二:常清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262,323.6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六)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4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涂国身　被告六:周侠
被告七:吴巧民　被告八:梅惠民　被告九:杨建平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1,171,603.66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七)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7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涂国身　被告六:周侠
被告七:黄峰　被告八:邱忠成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710,029.28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八)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3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招商证券　被告六:瑞华会计师
被告七:广东华商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287,029.99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九)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1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被告五:瑞华会计师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436,556.77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十)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4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银信评估
被告四:招商证券　被告五:瑞华会计师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777,800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十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8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被告四:银信评估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3,717,314.60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十二)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2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银信评估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7,599,317.34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十三)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2名自然人

被告一:公司　被告二:中安消技术　被告三:中恒汇志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230,679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十四)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7名自然人

被告:公司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含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和利息损失等)合计人民币429,968.94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主要事实与理由:

2019年5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4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4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46号)、《市场禁入决定书》([2019]7号),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违法事实。

三、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发来的民事诉讼《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合计928例,上海金融法院已受理的原告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所涉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33,459,526.48元。

因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数额。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对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0-042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9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619号城市概念10号楼B座7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84,955,34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6,514,117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5)	488,441,2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925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1.8672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05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于董事长季昕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华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季昕华、林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莫显峰、李家庆、何宝宏、吴晓波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周可则、孟爱民、李巍屹、周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桂水发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7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8议案名称:股票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488,441,225	83.5006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511,117	16.4989	3,000	0.0005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